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3-006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与会议资料于2023年3月26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4月6日(星期四)上午10:30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九人，实际参会董事九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强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第四节。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3年4月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于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及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2023年4月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

公司董事吴宇女士、叶韵女士因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方任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2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2年末总股本1,161,058,174股为基数，每10股派0.27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吴宇女士、叶韵女士因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方任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2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变更可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了《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29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相关负责人员办理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情情况，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核销已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核销的四项机器设备固定资产原值168,466.44元，累计折旧合计109,028.88元，已计提资产减值58,908.40元，处置时净值529.16元(不含税)，处置收入4541.11元(不含税)，核销资产增加公司2022年度净利润4011.95元(不含税)。因此，本次已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核销事项对公司本年度净利润及其他财务指标均无影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的要求，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会计政策的要求。本次核销不涉及关联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举行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

《关于公司举行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通知》，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备查文件：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3-007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与会议资料于2023年3月26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4月6日(星期四)上午11:30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支南先生主持，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就2022年工作情况作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 报告期内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八次会议，有关会议及决议情况如下：

1.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1)《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4)《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7)《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8)《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9)《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10)《关于公司核销应收账款的议案》；(11)《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12)《关于公司核销已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

2.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3.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7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4.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8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1)《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2)《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1)《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核销部分长期股权投资的议案》。

7.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11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1)《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关于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1)《关于公司核销部分长期股权投资的议案》；(2)《关于公司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

(二)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分别参加了公司3次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10次。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随着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会能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过程中，能够做到勤勉尽责，诚实守信，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2.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事项进行了有效地监督、检查和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未发现违规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22年度财务报告全文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第十节财务报告"部分。

3.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认真履行诚实信用和勤勉尽责的义务，公司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公正、合理原则和市场规则进行，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权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在做出关联交易决议的过程中，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按照有关规定发表独立意见，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行为。

4.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公司对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写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公司应进一步采取切实措施强化内控体系和监管体系建设，科学合理管控运营风险，切实提升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建议董事会和管理层合理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加强关联交易管理，切实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监事会主席孙支南先生、监事曹苏宁先生因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方任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票同意，2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广东可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分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29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公司须按照已建立的《投资管理制度》相关要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核销已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务管理制度核销固定资产，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公司董事会就本次核销已处置部分固定资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3-009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8,607,728.65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1,860,772.8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906,034,732.53元，减去2021年年度支付普通股股利55,666,854.54元，报告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867,114,833.77元。

为体现对股东的回报，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2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22年末总股本1,161,058,174股为基数，每10股派0.27元人民币(含税)，合计分配金额为31,348,570.7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若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每10股分红金额不再进行相应调整，仍维持每10股分配0.27元人民币(含税)。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监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一致认为：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利益的基础上拟定的，符合当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一) 在上述公告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二)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3-010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2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关联董事吴宇女士、叶韵女士对该议案均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因业务发展需要，历年来公司及子公司与广州日报社及其子公司或附属单位等关联方签署了相关业务协议：2022年5月公司与德同广报(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咨询服务协议。2022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8,893.19万元，以2022年实际发生额为基准，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和对2023年经营状况的预测，预计2023年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13,510万元。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不含税)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广州日报社及子公司或附属单位	印刷	市场定价	630	145.87	829.24
	广州日报社及子公司或附属单位	广告及其他	市场定价	1,650	291.56	925.74
	广州日报社及子公司或附属单位	网络服务及专刊	市场定价	250	0	127.52
	德同广报(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市场定价	120	0	156.60
	小计			2,650	437.43	2,039.10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或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日报社及子公司或附属单位	报刊发行	市场定价	610	43.38	215.43
	广州日报社	广告发布、咨询服务(含新媒体)	市场定价	7,250	885.74	4574.40
	广州日报社及子公司或附属单位	广告发布、咨询服务(含新媒体)	市场定价	500	111.99	313.56
	广州日报社及子公司或附属单位	租赁、物业管理、其他	市场定价	2,500	560.29	1,750.70
	小计			10,860	1,601.40	6,854.09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公司(含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2022年度与关联人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税)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广州日报社及子公司或附属单位	印刷	829.24	850	7.14%	-2.44%	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2-012号)
	广州日报社及子公司或附属单位	广告及其他	925.74	2,400	2.81%	-61.43%	
	广州日报社及子公司或附属单位	网络服务及专刊	127.52	140	6.23%	-8.91%	
	德同广报(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156.60	/	1.97 %	/	
	小计		2,039.10	3,390		-39.85%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或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日报社及子公司或附属单位	报刊发行	215.43	260	3.16%	-17.14%	
	广州日报社	广告发布、咨询服务(含新媒体)	4,574.40	7,000	61.31%	-34.65%	
	广州日报社及子公司或附属单位	广告发布、咨询服务(含新媒体)	313.56	750	4.20%	-58.19%	
	广州日报社及子公司或附属单位	租赁、物业管理、其他	1,750.70	2,000	48.22%	-12.47%	
	小计		6,854.09	10,010		-31.5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存在较大差异，是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双方在2022年度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广州日报社是广州市委机关报(《广州日报》)的出版单位，开办资金为420,296万元，法定代表人江永忠，注册地点为广州市海珠区阅江西路366-372号(双号)，宗旨和业务范围为：贯彻和执行党和国家的宣传方针和政策，围绕中央、省、市的宣传任务，开展新闻报道工作；负责市委机关报(《广州日报》)的采访和编辑业务，承担做好新闻宣传工作，促进新闻实业发展的任务。

2. 预计将与本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广州日报社子公司或附属单位主要从事书报刊的出版、发行等业务，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宗旨和业务范围	开办资金或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截止2022年12月31日(以下数据未经审计)
广州日报社	贯彻和执行党和国家的宣传方针和政策，围绕中央、省、市的宣传任务，开展新闻报道工作；负责市委机关报(《广州日报》)的采访和编辑业务，承担做好新闻宣传工作，促进新闻实业发展的任务。	420,296万元	江永忠	广州市海珠区阅江西路366-372号(双号)	总资产4,750,901,218.92元，净资产3,770,605,820.50元，营业收入261,796,729.10元，净利润39,311,525.11元。
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广告业；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房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楼宇设备自控系统工程服务；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室内装饰、装修；室内装饰设计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新媒体产业园的投资、招商、开发、建设；文化产业园的投资、招商、开发、建设；养老产业投资、开发；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房地产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报纸出版(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报纸出版(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图书出版(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期刊出版(仅限分支机构经营)	100,000万元	杨清瀚	广州市越秀区同乐路10号广楼三楼	总资产2,298,505,003.61元，净资产2,247,856,449.94元，营业收入3,025,235.77元，净利润26,256,173.58元。
信息时报社	负责时政类报刊(信息时报)的采编和经营工作	8,045万元	黄楚慧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路83号301房	总资产121,818,544.54元，净资产87,774,900.96元，营业收入58,616,825.65元，净利润3,735,020.19元。
广州看世界杂志社有限公司	咨询策划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出版物出版；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	90万元	童毅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87号704房	总资产1,210,789.95元，净资产-553,599.47元，营业收入3,434,765.47元，净利润26,251.53元。
南风窗杂志社	负责时政类报刊(南风窗)的采编和经营工作	2,742万元	李桂文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87号705房	总资产34,860,886.19元，净资产26,517,597.52元，营业收入37,045,512.45元，净利润2,362,305.99元。
广州市广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柜台、摊位出租；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咨询策划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酒店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文化场馆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	20,000万元	张统武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中路同乐路10号	总资产945,387,823.70元，净资产527,104,690.23元，营业收入109,728,571.03元，净利润10,515,745.27元。
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10,000万元	凌峰	广州市越秀区观绣路43号2101房	总资产770,350,903.11元，净资产761,156,962.10元，营业收入0.00元，净利润35,239,827.46元。
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礼仪服务；文化艺术咨询服务；大型活动组织策划服务(大型活动指晚会、运动会、庆典、艺术和模特大赛、艺术节、电影节及公益演出、展览等，需专项审批的活动应在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教育咨询服务；公共关系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美术图案设计服务；广告业；体育运动咨询服务；文艺创作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策划创意服务；包装装潢设计服务；动漫(动画)经纪代理服务；数字动漫制作；动漫及衍生产品设计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房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楼宇设备自控系统工程服务；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室内装饰、装修；室内装饰设计服务	300万元	叶韵	广州市越秀区同乐路43号701房自编1号房	总资产27,872,881.79元，净资产6,998,401.27元，营业收入40,578,094.44元，净利润1,031,017.20元。
广州市金狮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文艺创作服务；舞台灯光、音响设备安装服务；群众参与的文艺类演出、比赛等公益性文化活动的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公司礼仪服务；室内装饰、设计；多媒体设计服务	300万元	王丽凤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83号501房之一	总资产2,700,984.82元，净资产398,294.55元，营业收入4,563,718.65元，净利润-1,758,560.13元。
广州市时报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外包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动漫游戏开发；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从事语言能力、艺术、体育、科技等培训的营利性民办培训服务机构(除面向中小学生开展的学科类、语言类文化教育培训)；幼儿园外托管服务(不含餐饮、住宿、文化教育培训)；家政服务；养老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办公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公共事业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法律咨询(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市场营销策划；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居民日常生活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咨询策划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电影摄制服务；文艺创作；文物文化遗址保护服务；史料、史志编纂服务；艺(美)术品、收藏品鉴定评估服务；组织体育表演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游乐园服务；体育健康服务；日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零售；鲜肉零售；鲜蛋零售；水产品零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房地产咨询；广告发布(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小食杂；食品互联网销售；出版物出版；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	500万元	黄楚慧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83号401房之一	总资产24,822,441.40元，净资产3,632,793.13元，营业收入41,598,437.09元，净利润-1,647,429.11元。
广州南风窗传媒有限公司	文艺创作；咨询策划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文具用品零售；图文设计制作；文具用品批发；文化用品设备出租；网络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文具制造；纸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珠宝首饰制造；珠宝首饰回收修理服务；珠宝首饰零售；服装服饰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设备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鞋帽批发；鞋帽零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箱包销售；箱包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体育用品设备出租；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